

积极老龄化背景下引导老年群体参与社区治理研究

陈建强

南京林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江苏 南京

收稿日期：2024年4月1日；录用日期：2024年6月14日；发布日期：2024年6月26日

摘要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显示，我国60岁以上人口已达2.64亿人，占比18.7%，我国已经进入老龄化社会。社区是老年人活动的重要空间，鼓励老年人参与社区治理是实现积极老龄化的重要路径。本文针对我国老年群体参与社区治理所面临的困境，提出保证老年组织拥有自主权、制定合适的治理内容以及发挥党组织作用等举措，来鼓励更多老年人参与社区治理。

关键词

积极老龄化，社区治理，老年人

Research on Guiding Elderly Groups to Participate in Community Governance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Active Aging

Jianqiang Chen

School of Marxism, Nanjing Forestry University, Nanjing Jiangsu

Received: Apr. 1st, 2024; accepted: Jun. 14th, 2024; published: Jun. 26th, 2024

Abstract

The results of the seventh national population census show that China's population over 60 years old has reached 264 million people, accounting for 18.7%, and China has entered the aging society. Community is an important space for elderly activities, and encouraging the elderly to participate in community governance is an important way to achieve active aging. In view of the difficulties

faced by the elderly groups participating in community governance in China, this paper proposes measures such as ensuring the autonomy of the elderly organizations, formulating appropriate governance contents and giving play to the role of party organizations to encourage more elderly people to participate in community governance.

Keywords

Active Aging, Community Governance, Old People

Copyright © 2024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根据世界卫生组织(WHO)定义：一个国家 65 岁以上的人口占总人口的 7% 以上即称为老龄化社会；达 14% 即称深度老龄化社会；达 20% 则称超老龄社会。根据中国统计局的资料：截至 2022 年底，60 岁及以上人口已达 2 亿 8 千万，占总人口的 19.8%；年龄在 65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达 2 亿 2 千万，占总人口的 14.9%，这标志着中国进入了一个真正意义上的老龄化社会。而社区作为老年人日常生活与社会参与的关键场所，承载着重要的社会功能。低龄老人积极参与社区治理，不仅是落实积极老龄化战略的关键环节，更是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力量。通过他们的参与，不仅能够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提升他们的社会归属感，还能够为社区治理注入新的活力，推动社区治理的精细化、科学化和民主化。因此，要不断找寻在推进老年人参与社区治理过程中所面临的问题，并以合适的方法政策加以解决[1]。

2. 积极老龄化的概念内涵

在 21 世纪的今天，随着人口老龄化问题日益凸显，世界卫生组织于 1996 年提出了“积极老龄化”的理念，旨在鼓励老年人通过积极参与社会生活，来提升他们的生活质量。这一理念强调的是不仅要关注老年人的健康和福祉，还要确保他们能够充分地参与和享受到丰富多样的社会活动。

积极老龄化的概念并非凭空产生，它继承并发展自“成功老龄化”、“生产老龄化”以及“健康老龄化”等相关术语。这些概念分别从不同角度阐述了老年人在各个领域内追求卓越、发挥作用和保持健康的重要性。而积极老龄化则超越了这些传统定义，赋予了老年人更广阔的行动空间和目标，使其含义更加广泛和包容。

该新理念深入贯彻了整体治理的指导思想，对老年人的全面发展给予了高度重视。它巧妙地将个体、组织和社会三个层面有机结合，构建了一个全方位、多层次的治理体系，确保了各年龄层人群的广泛参与。在此基础上，我们鼓励老年人根据自己的兴趣、意愿和需求，积极融入劳动市场和社会活动，从而有效避免社会边缘化，促进身心健康，最终实现自我价值[2]。

总之，积极老龄化是一个综合性的议题，涉及到个人的主动性、社会的支持和政策的协调。它要求我们认识到每个人都是社会的一部分，无论年龄大小，都应该享有平等的机会去追求自己的梦想和目标。只有当所有年龄段的人都能参与到社会活动中来，才能真正实现社会的和谐与进步。

3. 引导老年群体参与社区治理的重要意义

首先，社区参与在现代社会中扮演着越来越重要的角色，尤其是对于老人群体而言，它不仅是一种

权利的体现，更是他们实现个人价值和社会参与感的重要途径。老年人参与社区治理的意义涉及经济领域、政治领域与组织领域，同时对自身身体也有深刻影响[3]。

3.1. 在经济领域中

老年人有权通过参与生产、经营活动来获得一定的收益或报酬。越来越多的老年人正通过各种方式重新融入到经济活动中，不仅为自己带来了实质性的收益，也丰富了社区的文化生活和活跃了社区氛围。特别是在社区层面，这种趋势得到了极大地支持和推广。以商业合作社为例，这些机构为老年人搭建了一个平台，让他们可以发挥自己的经验和技能，共同经营，分享收益。同时，农产品销售活动也成为了老年人群增加额外收入的重要渠道。手工制作同样吸引了许多有艺术天赋和手工技艺的老年人，他们在此找到了展示才华、获得认可的机会，并通过出售手工艺品来实现收入增长。

除了直接的商业活动，一些社区还提供了就业指导服务，专门针对那些由于年龄或其他原因而可能面临就业困难的老年人。这些服务旨在帮助他们克服障碍，发现适合自己的工作岗位。无论是提供职业咨询，还是组织工作面试，甚至是建立网络资源库，这些努力都体现了对老年人就业权益的尊重和保护[4]。

3.2. 在政治领域中

随着社会的进步和政治体系的不断完善，他们在国家治理中的影响力日益增强。民主制度的逐步成熟与民主创新的持续推进，使得老年人可以更广泛地参与政治决策的过程。通过积极参与投票活动、参加社区组织的会议以及发表自己的见解，老年人能够对政府政策提出自己的意见和看法，为公共事务的决策提供多元化的视角。无论是通过传统的参与还是通过民主创新的参与，社区参与都在试图扩大公民在政治生活中的角色。这种积极的参与模式不仅加深了老年人在政治上的认同感，而且还为他们自身带来了实实在在的利益，让他们感受到作为公民的重要性和归属感。这种参与不仅仅是为了权利，也是为了责任，它推动着老年群体更加积极地参与到社会建设中来，从而实现个人价值的同时，也促进了社会的和谐与进[5]。

3.3. 在组织领域中

老年人拥有加入各种老年组织和社会组织的合法权益，这些团体旨在为老年人的生活增添色彩与活力。他们不仅提供了一个交流情感、分享经验的平台，还为他们在知识的海洋中遨游提供了机会。无论是学习新技能，还是参与文化活动，抑或是培养新的爱好，这些组织都不遗余力地满足老年人多样化的需求。社区组织可以举办各种聚会，让老年人可以聚集一堂，共同庆祝生日、节日。组织也可以让老年人有机会发现自己的热情所在，无论是舞蹈、音乐、书法还是园艺，都能找到志同道合者一起切磋技艺，享受乐趣。志愿者团队更是展现了老年人服务社会的精神，他们积极参与环境保护、社区建设、帮助弱势群体等公益事业，成为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通过这些途径，老年人不仅能够拓宽社交圈，也能够在为他人带来快乐的同时，实现自我价值和社会责任感的双重提升。

3.4. 对自身身体而言

社区参与对老年人的影响同时是多方面的，其中包括生理、心理和社会层面。生理层面上，老年人积极参与社会活动，不仅有助于提升他们的身体活动量，还能有效减少久坐行为，从而积极预防慢性疾病的发生。这一做法对于老年人的身心健康具有显著的益处[6]。在心理层面，参与社交活动能够缓解心理抑郁症状，帮助老年人找回自我尊严，体会到生命的价值。国外研究表明，对于认知正常的老年人来说，持续的社区参与与轻度认知障碍和痴呆风险之间存在着纵向关联，积极参与社交活动的老年人相比

不积极参与的老年人更少出现轻度认知障碍的情况。最后在社会层面，社区参与为老年人提供了丰富多样的生活内容，使他们在社区中找到了归属感。通过与他人或组织之间的交流互动，老年人不仅能实现自我价值，还能促进社会的整体进步[7]。

4. 当前引导老年人群体参与社区治理的困境

4.1. 社区治理中行政化严重

政府工作安排不合理。对于本该政府承担的工作，以工作要“一竿子插到底”为借口，把任务分解或直接摊派给社区，导致社区永远有做不完的事。由于事务繁重，为了完成任务，社区也只能只求数量、不求质量，导致了社区疲于应付、社区治理水平不高的情况。而且政府在安排工作时，缺少对社区能力的衡量，只顾将工作一派了之，不管社区是否有能力来承担完成。政府扮演的是一个行政领导的角色，社区居民在治理的过程中并没有真正意义上的自治权或主导权，只是一个“附属物”。但是社区工作的行政性较强，这使得本来是对群众负责的社区居委会，在实践中却处处以政府为中心，承担了过多的行政管理职责，淡化了社区本质，忽视了社区的作用，长此以往使社区治理走向行政化，机械化，不能完全激发社区居民的参与热情和主动性等。这时“民主”只是一种形式，并不是真正意义上的自治，社区工作人员要处理好社区里的各种事情，要向社区居民分派各种事项，都要经过上面的批准，这就导致了社区的管理效率低下，增加了目前的工作负担。因此，在对社区管理事务进行管理时，社区就没有余力去思考怎样才能更好地推进老年人的社区管理工作，更没有专门针对老年人群体而设计、有效兼顾老年人需求和意愿的治理工程[8]。

4.2. 老年人自身能力有限

在当今社会，随着人口老龄化的加剧，老年人群体在社区治理中扮演着日益重要的角色。然而，由于他们自身的身体条件和能力水平的限制，如老年人在艺术才能、科学技能等方面，都具有一定的知识盲区和劣势，与开展新时期社会工作所需要的能力要求还有差距[9]。这一现象主要体现为两个方面。首先是老年人普遍存在的参与能力不足问题。随着岁月的流逝，退休的老年人们逐渐步入晚年生活，他们的体能和精力自然不如年轻时期充沛。因此，当社区组织各类活动时，他们往往会因为“心有余而力不足”而难以全情投入，尤其是那些需要耗费大量精力的活动更是如此。此外，老年人的能力水平参差不齐，也成为了限制社区活动开展的一个重要因素。很多老年人离开了工作岗位，但他们接收到的信息往往不及时、不全面，导致他们缺乏专门的培训机会。加之身体机能的退化和学习能力的衰退，他们很难跟上时代的步伐，知识更新速度远不及现代化治理的要求，从而影响了他们参与社区治理的能力水平，甚至可能导致工作成效大打折扣。

其次，老年人工作者的能力水平也同样令人担忧。他们在加强社区服务管理、提升老年人能力水平、策划具有特色的社区参与活动等方面表现出明显的能力不足。这种能力不足不仅仅局限于技能层面，还包括思维方式的局限性和主观能动性的缺失。这些问题反映出老年工作者对于现代社会管理理念的认知滞后，以及在推动社区服务创新、满足老年人多样化需求方面的思路不开阔。老年人作为社区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如果不能有效提升自身能力和水平，将极大地影响社区治理的质量和效率。

4.3. 老年人参与治理的意愿不高

不少老年人，尤其是那些相对年轻的长者们，对于社区治理这个概念的理解并不透彻。他们常常将社区居委会视作街道办事处的延伸，而忽视了社区居民才是推动社区发展和治理的主体。这种认知上的偏差导致他们错误地看待自己在社区治理中所扮演角色的重要性，进而认为即使参与其中，也难以发挥

实质性作用。同时，一些退休老人在退休后面临自我认知的挑战。随着时间的推移，他们可能会对自己的学习和适应新环境的能力产生怀疑，甚至开始否定自己过去积累的社会经验和智慧。这种自我价值的降低使得他们无法正确评估自身的潜力与价值，因而陷入了一个误区——认为自己已经跟不上时代的步伐，不再具有社会交往的需求，或者说被时代所淘汰。这类老年人拒绝借助社区这一平台来建立新的社会联系，逃避面对社会角色转换的现实要求。正是由于这些原因，许多低龄老人在参与社区治理方面的积极性明显不足，参与率远远低于预期。这种情况不仅限制了他们个人潜能的发挥，也对社区整体的和谐与进步构成了障碍[10]。

5. 积极推进老年群体参与社区治理的现实路径

5.1. 保证老年组织在社区治理拥有自主权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民主体制的不断健全，政府需要改变对非政府组织的认识，非政府组织并非与政府争夺权利，而只是帮助政府进行社会管理，因此，应当重视非政府组织的社会管理职能。这就要求我们对非政府组织在社区管理中的途径和途径进行反思，并将其纳入到我国的公共政策中来加以规制。当前，在我国部分地区已形成了以老年人为主的非政府组织，其开展了许多公益活动，并取得了一定的效果。在人口老龄化、市场经济日趋成熟的情况下，由老年组织与政府共同承担一些社会服务，是市场经济体制下的一种必然。政府与基层老年群众组织是具有不同属性的机构，它们在社区治理中手段各不相同，扮演的角色亦各不相同，所以应按组织性质明确分工。政府在社区治理中的定位应该是引导与调控，积极培养老年组织，对其进行监管与评价，但要保证其拥有自主权。老年组织则应成为居民委员会成员的补充角色，共同承担责任，达到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服务的目标。从社区治理的角度来看，老年组织是对老年人的需求进行及时准确的了解，并将其如实地反映到政府的需求，通过民间渠道调节公共利益，推动基层民主自治，传承社区优秀文化，从而达到社区老年组织与政府的协同治理与良性互动。

5.2. 根据老年人实际情况，制定符合的治理内容

根据老年人的实际状况，社区应该考虑按照年龄、健康水平、个人意愿、知识技能等来对老年人进行分级管理，并在此基础上，对各个层面的管理内容进行优化，把老年人的优点融入到民主决策、志愿服务等工作之中，使其具有更强的权威性和影响力[11]。例如，对于身体健康的低龄老人，他们具有较高的参与意愿和能力，并积极引导他们参与到社区的重大事项的决策、监督和执行中，听取他们对社区事务的意见和建议。这样，不仅可以让年轻的老人平稳地渡过退休的空窗期，还可以将自己的丰富的社会经历融入到老年人的生活中，从而使城市的社区管理更加有针对性。而对于高龄老人或者身体不好的老人，则可以将他们引入到更低级的社区管理活动中，比如文体娱乐，这样不仅可以提高他们的体质，还可以改善他们的身心健康，同时还可以创造一个和谐的社会环境，推动城市社区的治理。针对知识储备不足的老年人，可以从个体需要出发，利用老年教育、知识讲座等方式，来增加老年人的知识储备，提高他们的信心，并逐渐引导并鼓励他们参与城市社区的管理。

5.3. 发挥党组织的重要作用，引导老年人积极参与社区治理

社区党组织作为社区生活的核心和灵魂，承载着引领社区内所有组织和日常工作的政治方向。它不仅是党在城市社区中坚固的战斗堡垒，更是凝聚人心、协调各方力量的重要桥梁。在这个坚强的堡垒里，一批经验丰富的老党员扮演着至关重要的角色。他们凭借深厚的政治觉悟和实践经验，在社区发展的各个方面都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这些退休的老党员、老干部们把自己的生活重心放在了社区，他们对社区的每一个角落都了如指掌，对居民的需求和期望有着深刻的理解。他们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

经验，积极投身于为社区居民服务的实践之中，用实实在在的行动解决居民的实际问题，帮助大家改善生活质量。同时，他们也不遗余力地为社区发展出谋划策，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为推动社区的繁荣进步贡献自己的智慧和力量。这种无私奉献和积极参与的精神，无疑会对社区其他的同龄人产生深远的影响。他们通过自身的实际行动，展现了共产党员的先进性和模范带头作用，激励着其他人积极地参与到社区的建设中来，共同营造和谐美好的社区环境[12]。

6. 总结

目前，我国已把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作为国家战略进行部署与实施，其中，鼓励老年群体参与社会事务是重中之重。社区治理作为与每位居民息息相关的关键环节，老年群体作为其中的主体之一，其地位和作用尤为突出且不可替代。且老年人群体在隐性权利和社会阅历等方面具备显著优势，相较于其他年龄段人群，他们在社区治理中能够发挥独特而重要的作用。基于这些优势，老年人参与社区治理不仅十分可行，而且具有深远的意义。对于社区而言，老年人的参与能够有效促进居民的整体参与度，丰富社区治理的多元性，进而减轻社区治理的难度和压力。对于老年人自身而言，参与社区治理不仅是实现自身价值的重要途径，也是他们继续为社会做出贡献、保持社会联系的重要方式。因此，老年人参与社区治理不仅有助于社区的和谐稳定和发展进步，同时也能够满足老年人实现自我价值的需求，实现社区与老年人的双赢局面[13]。

参考文献

- [1] 王越英. 积极老龄化背景下推动低龄老人参与社区治理的思考[J]. 中国管理信息化, 2023, 26(2): 187-189.
- [2] 刘玮. 个体积极老龄化: 积极老龄化的逻辑基础与政策取向[J]. 云南社会科学, 2021(3): 141-147+189.
- [3] 袁文全, 王志鑫. 老年人社会参与的法权建构及制度回应——基于积极老龄化框架的分析[J]. 吉林大学社会科学学报, 2021, 61(4): 26-35+234.
- [4] 陈少怡. 积极老龄化视角下老年人社区参与的社会工作介入策略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武汉: 华中师范大学, 2023.
- [5] Lightbody, R. and Escobar, O. (2021) Equality in Community Engagement: A Scoping Review of Evidence from Research and Practice in Scotland. *Scottish Affairs*, 30, 355-380. <https://doi.org/10.3366/scot.2021.0374>
- [6] 钟清玲, 喻思思. 社区老年人社会参与水平及其影响因素的研究进展[J]. 中国护理管理, 2018, 18(9): 1293-1296.
- [7] 王琼, 刘晨, 侯晓春, 等. 社会参与类型对老年人认知功能的影响研究[J]. 中国预防医学杂志, 2023, 24(7): 632-636. <https://doi.org/10.16506/j.1009-6639.2023.07.002>
- [8] 骆璇. 老龄人口有效参与社区治理的问题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延安: 延安大学, 2023.
- [9] 许梦瑶. 积极老龄化视角下老年社会组织参与社区营造问题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南京: 东南大学, 2020. <https://doi.org/10.27014/d.cnki.gdnau.2018.000103>
- [10] 白永莉. 城市老年人参与社区治理问题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西安: 西北大学, 2021.
- [11] 周梦雪. 积极老龄化视角下老年群体参与城市社区治理研究[D]: [硕士学位论文]. 长春: 吉林大学, 2023. <https://doi.org/10.27162/d.cnki.gjlin.2023.007902>
- [12] 王越英. 积极老龄化背景下推动低龄老人参与社区治理的思考[J]. 中国管理信息化, 2023, 26(2): 187-189.
- [13] 李泽南. 低龄老年人参与社区治理可行性分析研究[J]. 国际公关, 2022(13): 55-57. <https://doi.org/10.16645/j.cnki.cn11-5281/c.2022.13.033>